

湖南科技大学文件

科大 发〔2020〕119号

关于印发《湖南科技大学教学院 本科教学工作考核评估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湖南科技大学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实施方案》
经学校审定，现 * 发，请 行。



湖南科技大学

教学院本科教学工作考核评估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 的见》（教高〔2011〕9号）《教育部关 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 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及《湖南科技大学考核实施办法》（科大 发〔2017〕12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强化本科教学工 心地位，完善 量保 体系，提高人才培养 量，全面系统地考核评估教学 本科教学工 绩效，结合学校实际， 定本方案。

一、考核评估原则

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贯彻“ 评促改， 评促建， 评促管，评建结合， 建设”的方 ，通过考核评估，了解教学 本科教学工 现 ， 断薄弱环节，提出 改 见和建 ，督促教学 教学及教学管理工 上台阶，切实提高教 教学 量。教学 考核评估工 实 性和科学性， 目标为导向， 问题为 领， 事实或数据为依据，体现过程评估 年度考核相结合、过程性评价 结性评价相结合、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相结合、经常性检查 定期性评价相结合、数据核实 点考察相结合的方法。实行考核评估标 、过程和结果三公开，充分体现考核评估的公开性、公平性和公 性。

二、考核评估管理

(一) 学校成立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领导小 长 分管教学工 的副校长担任，成 为相关 能部门负 人及教学 分管教学副 长，办公室设教务处。考核评估领导小 负 部署、 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，研究处理考核评估 关 策问题，协调处理考核评估 相关 要事宜。教务处负 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的 实施工 。

(二) 学校成立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 家 ， 家 成 关 能部门负 人、校级本科教学督导 成。考核评 估 家 根据考核评估实施方案、评估 标 等级标 及相关文 件，全面深刻理解评估 标标 及内涵，熟悉各项工 内容和要 求，认 好考核评估工 。

三、考核评估实施

教学 本科教学工 考核评估为年度考核评估，分为过程评 估、年度考核两部分进行，按 5:5 比例进行 合评分。

(一) 过程评估

教学 本科教学工 过程评估分数据审核、调研 检查。其 ，数据审核 相关 能部门根据评估 标 等级标 ，核实高 等教 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学校数据及学校本科教学工 态 数据，评估教学 教学工 相关观测点等级、排名或计分；调研 检查 教务处 每学期“教学礼拜” 题活动期间 评估 家 深入教学 调研 检查，通过查 教学 结材料及相关

撑材料、个别访谈、考察教学设施等形式，评估教学 本科教学工 相关观测点等级或计分。

1. 过程评估 标及等级标

过程评估 标体系设定位 目标、师 队伍、教学 、培 养过程、学生发 、 量保 及特色项目 7 个一级 标、19 个二 级 标、55 个观测点，满分 105 分（其 特色项目 5 分）。详见 附表 1 及附表 2。

2. 过程评估计分

等级观测点计分按观测点分 *等级标 系数（A=1.0， B=0.9，C=0.8，D=0.7）计算。排名观测点第一名取观测点分 、 后一名取观测点分 60%，其它排名位次计分按分 一分 *0.4/（参 排名学 数-1）*（排名位数-1）计算。

教学 过程评估 分=等级观测点计分合计+排名观测点计 分合计+计分观测点计分合计。如观测点评估 期为学期， 观 测点两学期平均分计入过程评估 分。

（二）年度考核

教务处依据《湖南科技大学考核实施办法》及年度本科教学 工 考核通 要求， 集 汇报考核、教学管理考核、教学督 导测评，对教学 本科教学工 进行年度考核。

（三）教学院考核评估

教学 考核评估 合分=过程评估 分*0.5+年度考核分*0.5 （保留两位小数）。各教学 评估 合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， 合 分相同时，过程评估 分高的排前。

（四）等级评定

1. 考核评估年度内发生下列情形 一的教学 ，实施“一

票否定”，取消拟评“本科教学工 先进集体”提名：

（1）发生严 违反师德师风行为，对学校声 成恶劣
响；

（2）发生一级教学事故或安全 任事故， 成严 后果；

（3）“师德师风建设”、“教授和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”、“实验教学”、“毕业设计（论文）”、“学生竞赛奖励”5个观测点
计分 0分；

（4） 考核评估工 弄虚 假，产生严 响及后果。

2. 根据教学 考核评估 合评分，提出拟评“本科教学工
先进集体”提名，报学校校长办公会审定。

3. 根据教学 考核评估 合评分设 量奖，一等奖5个，二
等奖9个，其 为三等奖。

四、附则

（一）本实施方案 教务处负 解释。

（二）本方案 * 发 日施行， 《湖南科技大学教学 本
科教学工 评估方案（试行）》（科大 发〔2010〕95号）同时废
。

五、附件

1. 湖南科技大学教学 本科教学工 评估 标体系

2. 湖南科技大学教学 本科教学工 评估 标 等级标

